

大余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大余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 预算草案的审查报告

(2021 年 2 月 25 日大余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大余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袁雪平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出的《关于大余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大余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以下简称财经委)在对预算报告和预算草案初步审查的基础上,根据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对报告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根据报告的 2020 年我县预算执行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6174 万元,同比增收 3439 万元,增长 3.7%。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口径核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5600 万元,比上年减支 20121 万元,下降 5.5%,剔除调度因素,同口径增长 6%。

政府基金收入 129016 万元,比上年减收 6657 万元,下降 4.9%,基金预算支出 178058 万元,比上年增支 89811 万元,增

长 101.8%。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9 万元（含上级专项补助 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9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33127 万元，比上年增收 41722 万元，增长 45.65%。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5870 万元，比上年增支 64845 万元，增长 71.24%。

财经委认为，2020 年县人民政府及财税部门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认真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多措并举应对财政增收和预算收支平衡压力，着力保障重点支出和民生支出，兜牢民生底线。稳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加强政府债务管控，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力保障了战疫情、抢复工、攻脱贫等工作顺利开展，有效维护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

同时，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宏观经济环境和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财政增收压力加大；财政支出刚性增长，收入

结构还不尽合理，收支矛盾比较突出；“三保”支出仍面临较大压力；财政预算平衡难度大，化债任务繁重，财政可持续性有待加强。面对这些困难，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应以积极的姿态、改革的思维、务实的举措积极应对并加以解决。

二、2021 年预算报告和预算草案总体可行

报告提出的 2021 年预算草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92400 万元，同口径计算，比 2020 年决算数增收 1938 万元，增长 2%。考虑省与市县收入划分改革因素，比 2020 年决算数减收 3775 万元，下降 3.9%。支出安排 28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0 万元，增长 3.7%。

政府基金性预算收入安排 61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收 2200 万元，下降 3.56%，支出安排 80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70 万元，支出 270 万元，收支平衡。

社会保险基金预期收入 26034 万元，比上年预期收入减收 63610 万元，下降 70.96%（下降原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由省级统收统支，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上划市级管理）。社会保险基金预期支出 23269 万元，比上年预期支出减支 71738 万元，下降 75.51%。

财经委认为，2021 年预算草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了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十二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五届十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十一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十四五”规划和年度计划目标任务，收入预期务实稳妥、实事求是、统筹兼顾，支出安排重点突出，优先保障了重大决策部署和县委重点工作落实以及民生领域需要，兜牢兜实“六保”支出底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体现了民生优先的公共财政理念，契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我县的实际情况。为实现财税目标，县人民政府及财税部门提出的财税工作思路清晰，措施有力。预算草案总体可行。财经委建议本次大会批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大余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建议批准大余县 2021 年预算草案。

三、做好 2021 年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的建议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积极做好各项财政工作，消除新冠肺炎疫情对社会经济的影响，加大“六稳”和“六保”工作力度，对于夯实基础、跨越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顺利实现 2021 年财

政工作，财经委根据县委“一五九”工作思路和综合代表们提出意见建议的基础上，提出以下意见建议：

1. 扎实推进财源培植和收入组织。提质增效积极财政政策，发挥财政惠企纾困政策和资金的引导作用，积极开展好“工业倍增升级突破年”、“招大引强突破年”活动，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促进实体经济、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激发市场活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不断壮大财源。财税部门要高度重视开源节流，狠抓旅游、现代服务业发展，突出有效投资和重点工程建设。加强财政收入征收管理，既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又要严防财政收入“跑冒滴漏”，提升依法治税能力和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完成年度预算收入目标，为“十四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2.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面对非常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及经济下行压力，风险和挑战明显上升，预算执行中的不确定不稳定性因素明显增多，财政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紧扣“六稳”工作和“六保”任务，加强重点支出保障。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决压减或者取消低效、无效、非急需支出。加强对财政支持政策的评估论证和绩效评价。进一步完善政府过紧日子的措施，建立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坚持勤俭办事业。强化预算约束，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

控制预算追加事项，需要出台的支出政策原则上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

3. 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树立起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强化政府和部门主体责任，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增强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规范性和科学性。加强对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指导，完善绩效自评机制，提高自评质量和可信度。加大重大事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跟踪监督、事后绩效评价、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加快建立健全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制度完善、政策调整等挂钩的机制，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

4. 贯彻落实好收入划分改革要求。根据省与市县收入划分改革要求，准确把握改革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实施，不折不扣实施。要落实主体责任，抓紧建立健全改革工作协同推进机制，明晰分工，精心操作，切实把改革各项工作做精做细、做实做深。改革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将面临政策性减收，增幅将出现大幅下降。按照新体制要求测算好资金，全力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要建立健全改革配套措施。在省直管县财政管理体制调整后，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对接，为争资金争项目、争取专项债券额度和调度款做好准备

5. 更加严格财政风险管理控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重大决策部署，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本着平稳、可控的原则，严格执行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控机制，严格债务风险预警管理，统筹财力，确保及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务本息。要调配好资金，坚持量入为出，更加注重支出结构调整，加大对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以及疫情防控等重点领域保障力度，健全完善“三保”预算审核监督工作长效机制，将“三保”工作放在财政工作的首要位置。同时，要用活用好上级政策，多措并举，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切实防范债务风险，为我县实现高质量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资金支撑。

大会秘书组

2021年2月印制

共印 270 份